

证券代码：870984

证券简称：新荣昌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杨东菱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原监事、监事会主席袁烈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名杨东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新任监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杨东菱，男，汉族，1960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1月至2016年6月自由职业；2016年7月至今任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车间主管。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杨东菱先生将担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与其他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杨东菱先生任职后，公司监事会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本次监事变动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